



2020 第 26 屆「新台灣史研習營」—— 設市一世紀·台南尋記憶

招生簡章

緣起：

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自 1991 年成立來，舉凡史料的蒐集、書籍的出版、活動的舉辦、專案的推動等等，旨在使台灣歷史能真正的回歸土地與人民，茁壯發展。而巡迴全國各縣市、結合地方文史社團研習各地民俗、人文與史蹟，建構以台灣為主體的新史觀，並為以台灣為思考中心的歷史教育紮根則是我們為歷史文化播種、紮根的新嘗試，「新台灣史研習營」便是在這樣理念下於 2000 年誕生了。

1920 年，在內地延長主義的背景下，台灣總督宣稱要扶植台灣人自治，遂有台灣地方改制的推行，台灣總督府開始進行自統治臺灣以來最重要的行政區域畫分及地方制度改革——「地方制度改正」，實施「州廳—郡市—街庄」三級制，傳統地名亦以地名雅化的原則開始改名，很多臺灣的舊地名也因此改變。台灣全島被劃分為 5 州 2 廳，下轄 3 市 47 郡，郡下管轄的街庄更是現在臺灣鄉鎮市的基礎和起源，而其中 3 市就是臺北市、台中市、台南市。地方制度改正與真正台灣自治雖然距離遙遠，然而台灣人在自治的動人口號之下，遂以台灣文化協會展開新時代的社會啟蒙運動，更以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達到要求台人治台的高潮，因此「地方制度改正」可以說是台灣現代地方自治的源頭。

2020 年是台南設市 100 年，100 年來地方行政制度的演變為我們留下哪些歷史記憶呢？套用惠勒詮釋相對論的說法：物體告訴時空如何變化，時空導引物體如何運動，我們可以說：行政制度引導著區域時空的變化發展，而區域時空的變化發展也影響行政制度的制訂，人們的生活歷史就在這交相影響的變化中進行著。第 26 屆「新台灣史研習營」將以台南設市 100 年來行政制度的改變，對於整個台南地區城市規劃、空間發展所帶來的種種演變進行歷史回顧與實地踏查，歡迎大家跟我們進行一次台南的百年歷史時空演變之旅。

時 間：2020 年 1 月 31 日~2 月 3 日（星期五~星期一，共 4 天 3 夜）

地點：台南市勞工育樂中心（台南市南區南門路 261 號）

主辦單位： 吳三連臺灣史料基金會

協辦單位： 台灣歷史學會
Taiw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THA)

活動宗旨：

- 1、藉由講習與實地踏查方式，了解台南地區百年來行政制度的歷史變遷。
- 2、藉由區域特色與歷史特質的研探，別開台灣歷史的生面與文化的蹊徑。
- 3、建構台灣認同為主體的新史觀，為以台灣為思考中心的歷史教育紮根。
- 4、透過實際的土地接觸與課程陶冶，深化國民學校鄉土教育課程之實施。

招生名額：100 人

活動內容：請看課程表

※報名&相關資訊：

【報名時間】：即日起接受報名，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報名方式】：一律採取上本會網站線上報名

※報名額滿之後候補遞補原則：以第一次參加者及 30 歲以下者優先遞補

【研習費用】：

對象	台南市水利會休假中心 2 人套房(2 小床)	台南市勞工育樂中心 2 人套房 (1 大床)	台南市勞工育樂中心 4 人套房 (4 小床)
一般民眾 (住宿)	6900	6300	6000
一般民眾(不住宿)	5200		

優惠對象：30 歲(含)以下，不論住宿與否，一律 3,000 元，由主辦單位指定安排住宿房型（全程參與課程者最後一天退還 1,000 元）。

※優惠價限 30 歲（含）以下者。

※以上費用均含食宿、保險、紀念品等，不住宿者恕不提供早餐。

【繳費方式】：報名後請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繳費方式如下：

- 1、請至全國各「全家便利商店」繳費：FamiPort 機台→點選「繳費」→規費代收→吳三連基金會→收款密碼請輸入〔27122836〕→輸入您的資料→列印繳費單→持繳費單至櫃檯繳費
- 2、親至本會繳費，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15 號 11 樓

【注意事項】：

1、退費規定：

取消參加天數	退費額度	說明
活動舉辦前一個月以上	全額	2019/12/30 (含) 前取消
活動舉辦前 21 天~1 個月 (含)	9 成	2019/12/31~2020/1/10 (含) 以前取消 (恕不提供研習資料)
活動舉辦前 6~20 天	8 成	2020/1/11~1/25 取消 (恕不提供研習資料)
活動舉辦前 2~5 天	5 成	2020/1/26~1/29 取消 (恕不提供研習資料)
活動舉辦前 1 天及當天	恕不退費	2020/1/30 及 31 取消 說明：無法退費者，主辦單位事後將寄給營隊研習資料。

- 2、因天災（如地震或颱風）因素致營隊無法如期成行，除宣布延後舉行，否則退回全部報名費用（不預扣任何費用）。
- 3、無故未到或個人因素未參加或中途離隊者，視同自願放棄，不得要求退費、部分減免及保留至下次研習，營隊結束後只補寄研習手冊、紀念品。
- 4、謊報年齡或資格者，經查屬實，本會有權取消報名資格或要求補差額。

【其他注意事項】：

- 1、活動前約兩週 E-mail 寄發「學員報到通知書」，無 E-mail 將傳真或寄紙本，或上網查詢。
- 2、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證書。恕不旁聽。本營隊無擔保提供教師研習時數之義務，依申請各縣市教育局是否核發及時數不同，若在意研習時數者，請慎重考慮之。
- 3、課程安排原則上以「學員報到通知書」公布的課程表為主，本會保有最後修正的權利。